



难 到 偷 心 也 犯 法



台湾 陶 陶

f4.54
TT

东51B-2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陶 陶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:晓 涛

责任编辑:文 苑

梦想成真系列
难道偷心也犯法
(台湾)陶 陶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 - 5 000

ISBN7-204-03242-8/1 · 557 定价:9.80 元

第一章

贝尔湖畔近月来显得异常冷清，青翠的山峦、无边的春色均诱惑着樱木翩翩那颗十七少男……喔！不，应该说少女的心思。

自从大哥樱木凌澈与二哥樱木龙越各自找到了他们的伴侣后，老是在她面前上演缠绵悱恻”、“浓情蜜意”的恩爱戏码，只差没将春宫戏也搬上台面。

那多刺激她嘛！

她想三哥樱木蓝勋之所以常不在屋内，可能与她的感触相仿，但他就是有事可忙得眼不见为净。事实上，也并非她见不得人家恩爱，只是与自己的失恋相较之自己却成了一个大笑话！

失恋？没错。

她樱木翩翩最喜欢、也最宠爱的小亲亲玉儿居然嫁人啦！

天——这是何其残忍的讽刺呀！

就因小玉的想不开，当了新嫁娘，连带其他的小亲亲都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心猿意马，大赶流行，一一出阁为人妻，再这么下去怎么得了！

曾经受宠花林的樱木翩翩居然也有受到冷落的时候，这种打击可是会将她逼死的！唉……

“翩翩，怎么又瞧你在哀声叹气的？”

樱木蓝勋刚回樱花邬，便看见翩翩坐在崖上长吁短叹的。

“心情不好。”她有气无力的回答。

“失恋了？”

翩翩猛然抬首，以狐疑的眼光看向他，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这还需要解释吗？你脸上明明就写着，失恋，这两个字。”蓝勋戏谑一笑中调侃意味正浓，唯有翩翩看不出来。

“是吗？”她摸摸脸颊，一副认真的模样。

“你和你的‘女人’闹僵了？”他兴味盎然的又问。

“何止闹僵，我们已经分手了。”她有些气虚地呻吟着，表情中几乎找不到以往活跃的神采。

“哦——”他点点头，心领神会的应了声，最后他笑了，“没关系，三哥相信凭你的本事，会找到新欢的。”

“真的？”翩翩眼神蓦然一亮。

樱木蓝勋没想到自己一句胡诌的话居然会带给她一股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重生的希望，于是他更夸张的说：“当然，咱们翩翩长得一副丰采俊朗、唇红齿白的模样，好比潘安再世，就跟你的名字一样——翩翩美少年，怎会有姑娘眼睛长在背上，没看见你的俊俏呢？放心吧！”

“天哪！三哥，我从来不知道你那么会说话。”翩翩兴奋极了地捶了下他的肩胛骨。

“这和我会不会说话没关系，重要的是你的确有这份能耐。”扯谎上了瘾，瞧蓝勋一发不可收拾了！

没事逗逗这个性奇特却又异常善良的妹妹，还不失是个打发时间的好方法！但蓝勋心里也有数，他这念头倘若读翩翩知道了，准有他好受的。

蓝勋暗自在心中窃笑。

“有你这番话，我心头阴霾尽散，念在你没人伺候的份上，走，我煮顿可口的午餐让你尝尝。

她一得意，拉起蓝勋的手便走。

“我不饿，你别客气了。”对于翩翩的好意，他仍是心有余悸。

“你放心，这回我不会再放巴豆了。”翩翩对他眨眨眼，露出可爱的酒窝，这也是令蓝勋招架不住的地方。

试想，有天使面孔的她，心是不是如同魔鬼呢？

其实，也不能怪他会有这种要不得的念头，实因半年前他不知说了哪句话得罪她，她居然在菜肴内加料，整得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他死去活来，差点儿丢了半条命。

看着她热心的样子，蓝勋实难拒绝，只好搔搔脑门，赌上一赌了。“那就有劳你了。”

“别客气！对了，三哥，你会不会也像那两个家伙一样，说成亲就成亲了？”她实在害怕最后剩下她孤家寡人一个。

“哪两个家伙？”

“大哥、二哥呀！”

“不会。”蓝勋斩钉截铁的回答。

“可是我记得老爹生前好友穆伯伯的千金穆蓉儿，可是对你一往情深！”

北侠穆天行，乃为“樱木花盗”的世伯，也是这么些年以来唯一可自由进出樱花坞的外人。

“算了，你别提她。”想起穆蓉儿，蓝勋便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哆嗦。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别可是了，三哥向你允诺，你没嫁之前，我是不会成亲的——”

忽地，翩翩手上的扇柄已架在他颈上，打断了他的话。她大声疾呼，“我要说几次，我不嫁人，而是娶老婆！”

“好好好，在你尚未娶妻之前，我是不会成亲的。”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蓝勋无奈地眯了眯白眼。

“这可是你说的！”翩翩开心地咧开嘴，因为她不会成为孤家寡人了。

“没错。”

“好，那咱们来打勾勾。”

蓝勋在心中悲鸣。唉！又来了，谁要他有这么个不承认自己是个女人，更不承认自己还很幼稚可笑的妹妹呢？

老天有眼，还是尽早将她嫁出去吧！

吉林·项王府

“秋雨，你想不想出府玩玩？”项诺安无聊地趴在凉亭内的圆桌上，看着远山霞光。心忖：如果能去那儿瞧瞧，该有多好！

关在府邸闷了十六载，连只苍蝇都不如，更别谈自由了。

怪就怪她唯一的哥哥，也就是当今皇上最宠信的项楚云，老把她当智障儿似的，保护得无微不至，命令她大门不能出、二门不能迈，唯恐她一踏出府便会遇害一般，简直气煞了她。

想溜出府，却又不得其法，哥哥的那些侍卫一点儿也不用她，没有老哥的命令，她连到门口透透气都属天方夜谭！

唉！再这么下去，她的青春不都浪费在这儿吗？人家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说侯门深似海，看来这句话不仅是对那些嫔妃而言，连她这个郡主难逃这样的命运。

秋雨就常劝她，等嫁了人就会好些，但这也不过是从这个牢笼跳到另一个牢笼而已，她才不甘心呢！

唉——又是一阵冗长的叹息声。

“郡主，你别这样，让秋雨看了好心疼。”

项诺安的贴身丫鬟秋雨，只能在一旁安慰着，郡主这种愁容她已看了好些年了，除了安慰，又能如何呢？

王爷爱妹心切，谁也清楚他这种过份关怀的情结其来有自，原来在安郡主之上还有位霖郡主，约莫五年前，她乘机溜出府玩耍，怎知居然被宵小给引至山林奸杀了！这种打击带给王爷莫大的悲痛！

实因老王爷与老夫人早逝，两位郡主自幼便是王爷带大，感情之深可见一斑，霖郡主惨遭不测，王爷自责甚深，一直怪自己未尽到照顾的责任，也因此对安郡主的行动限制特别严格。

所以，这又能怪王爷吗？他也是很苦的。

“可是我真的好闷。”诺安百般委屈道。

“你就忍忍吧！别再惹王爷生气了。”秋雨好声劝慰。

“秋雨，你行行好，我不会走远的，只去那座山头瞧瞧而已。”她指着矗立在眼冒那座灰蒙的青山。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“郡主，那座山你看似近，实际上可有好一段距离的，你就别固执了。”

秋雨摇头兴叹！

“当真连你也不肯帮我？”她皱着小巧的鼻，侧头睨着秋雨。那抹可爱动人的模样，还真是会令任何男人见了打从心底喜欢。

“天地良心，我不是不愿帮郡主，而是没那能耐。”

秋雨在心里叫屈，怎么说她也不过是个丫头呀！

王府戒备何其森严，就算有十个秋雨也帮不了她的忙！

“算了，我也不勉强你。你走吧！我要一个人静静。”诺安别过头，不再寄望于秋雨。

“可是，郡主……”

“你走啦！别烦我。”她扬起秀眉，紧蹙额头。

“好吧！那我先离开，你也早点儿回屋去吧！天色暗了，风也大了。”

诺安点点头，不再言语；秋雨也只好暗自摇头后，举步离去。

待她走后，诺安的眼神又凝睇在远处那抹青山黛水，在尘烟迷漫的穹苍中，晚霞的映衬下，它是那么的美不胜收。

大好的机会来了！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听说今几个大内皇官中的林丞相前来本地，今晚还打算在项王府过夜；王爷特地派遣所有的侍卫队前往迎接保护，一时间王府内仿若空城，这对项诺安来说可谓是十分难得的佳机。

终于，在她清丽无双的面容上出现了一抹盈盈笑意。

趁着秋雨不注意之际，诺安着上仆人衣，带着大包行头，溜出了府邸。

才刚闪至大门，蓦然看见尚有三个守卫尽职地站在门外，诺安心底大喊：糟糕！最后，她决定放弃走前门，折返房门。

在房内徘徊一阵子，时间在指缝中慢慢滑过，诺安心急如焚，深怕秋雨就在这节骨眼上跑来找她。秋雨对她虽忠心，但对老哥更是崇拜，碰上这种重男轻女的仆人，她也只好认了。

算了，再杵下去也不是办法，诺安决定到后院瞧瞧可有逃离的机会。

前后勘察了许久，最后她发现几乎无路可逃，唯一的出跑便是跳墙了！

蓦地，她想起了“狗急跳墙”这句话。想不到她堂堂项王府的安郡主居然有沦为狗的一天。

不管了！偶一为之就能逃离这座困了她许多年的樊笼，也是值得的！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只是爬墙……没吃过猪肉也看过猪走路吧！随即她立刻单脚跨上砖墙，学着猫儿的动作徐徐翻上墙顶，所幸墙面层次分明，对平日运动细胞不弱的诺安尚构不成太大的问题，当她安全落了地，趁着无人注意的空档，快速逃离了项王府。

是夜，当林丞相就寝后，秋雨才敢向王爷通报郡主不见的消息，刹那间项王府邸立即笼罩着云谲波诡、风起云涌的僵滞气氛。

在项楚云过份平静的脸上，大伙都看见了异于平日温和线条的冷肃，只是潜藏于表相下的会是什么样的狂涛怒焰就不得而知了。

“你再说一次，安郡主怎么了？”他面无表情地看着秋雨。

“奴婢今儿下午特地去街坊买新的被单褥垫，好让林丞相今晚可用，怎知道郡主就趁这时候溜走了！都是秋雨不好，王爷您就惩罚我吧！”秋雨重申，语气中似着急，又含自责。

“这不是王嫂的工作吗？”他一双利眸以对，吓得秋雨直打哆嗦。

“王嫂今天正好不舒服，让我代她一天。”秋雨嗫嚅着。

“那么小姐那边呢？”项楚云两道浓眉蹙成一团，双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手交垒于前。

“奴……奴婢原想出去一会儿工夫，应该不成问题的……”

“结果她却有足够的时问溜出去？”他实在也不愿意大声对下人说话，只是安郡主溜出府这件事非同小可呀！

“王爷请恕罪。”

秋雨咚的一声跪下，心跳声刹那间像是战鼓直鸣般，连牙齿都打着颤。

“算了，毕总管——”

“属下在。”毕总管战战兢兢地回应。

“派出去搜寻的人手回覆了吗？”他脸部线条变得刚硬，语气焦灼；如今只能将希望寄望在他们身上。

他一直安慰自己，诺安不会功夫，应该走不远的，他又派出不少人手追踪，绝不可能让她给甩脱。

“还……还没。”

“什么？一群饭桶！”脸色才稍霁的他，这回不得又怒上俊容。

算算时间，少说也过了三个时辰，这么久的时间内，派出了上百名护卫队菁英，居然一无所获？

怎么可能？难道她插翅飞了！

“王爷，再等等吧！可能就快有消息传回来了。”毕总管是项府元老了，项楚云亦是由他看着长大，对于项王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爷外冷内热的个性他心知肚明，也因此他是这群下属中唯一敢进言规劝的。

“该死！”他怎么等得下去！

“王爷，听见了脚步声，一定是有人回报了。”登时，杂乱的脚步声由远而近传来，毕总管兴奋不已道。

项楚云闻一日猛一回首，正好瞧见一名士兵唯唯诺诺的站在厅门外。他拚命压抑住急躁的语调，沉声问道：

“找到郡主了吗？”

那士兵摇摇头，一脸忡然，“禀王爷，没找到……”

“你说什么？你们这群人是干什么的？”他忍不住咆哮。

“不过，我们已有线索，安郡主极有可能是往东北的方向逃逸，只可惜目前正值商旅过境，人多纷杂，实难寻觅。”士兵急急解释着。

“东北？”

项楚云闻言，心上猛然一震，她怎么会跑到三教九流杂处的东北呢？听说那里盗匪猖獗，横行无忌，杀人越货之事无所不为，她是去找死吗？

五年前霖郡主惨死的那一幕又重回他脑海，顿时项楚云刷白了脸，愁云罩顶，久久说不出半个字来。

“我们已有人循线追去了。”那人自知自己一时心直口快，惹来王爷的担忧。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项楚云摇摇头，“没用的，我必须亲自走这一遭。”

“王爷，那府邸……”毕总管连忙追问，府中不能一日无主呀！况且东北并不近，一来一回少说也得十来日。

“全权交由你负责吧！”

“属下不能……”

“现在不是谦让的时候，没空再多做考虑，我这就出发。明早，请将我的苦衷告之林丞相，对于服侍怠慢之处请他见谅，并替我好好招待他老人家。”

语毕，他便将墙上的剑佩带上身，疾步出去，“备马。”

秋雨这才站起身，与毕总管对望了眼，大伙心中都寄望着王爷此行能将郡主寻回，否则项王府必将又是一场大乱！

微天之幸吧！

当项诺安离开王府后，立即遇上一支准备前往东北的商旅，由于女扮男装的她长相可爱，备受商旅老团长的喜爱，在她告知自己也打算去东北投亲时，老团长立即大方同意她随行，并领她前往。

直到长白山底时由于路径不同，才与她分离。

其实，这也该怪诺安了。当老团长问她亲人住在何处时，诺安所知的有限地理位置只有东北长白山，想当然耳，她便在此地被迫与他们分开了。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此时，她孤独一人走在山路上，幸好现在正值白天，否则她真是会吓坏了！

听说山上有老虎、饿狼！是真的吗？

看来，她得趁夜晚来临之前赶紧离开这鸟不生蛋的鬼地方。

怎奈山路崎岖难行，又多分歧小路，走了老半天依旧绕不出这满目的苍归山林。眼见太阳已渐西沉，她的心跳声随之加强重击，远处似乎有狼嗥声忽远忽近地长鸣不断！天，她就快吓瘫在地了。

谁来救救她呀！

夜幕罩来，诺安仰天居然瞧不见天上的星星，心中的惊骇足以吞没了她！

她自问，是不是后悔逃出府了？但她依然很倔强的回答：不，她不后悔！但只要别遇上野兽。

蓦然，远方似乎出现两道光点，那是什么？紧接着那光束慢慢靠近诺安，隐在树影下的身影终于呈现在她面前！

是野狼！诺安紧紧揪住领口，吓得迭步后退，直到背部抵上了树干，她才猛然想到自己的处境——就快变成这只狼的腹中肉了！

“别过来，不要过来！”

她惊慌地对着它大吼，愚笨地想要先声制“狼”。那

难道偷心也犯法

匹狼仿若听得懂人声一般，静止不再前进。

“对……就是这样，乖，你好乖……”诺安早已汗湿衣襟，涔涔冷汗自额际不断淌下，她的眼前变得模糊，水气甚浓，不知是泪是汗水。

“你不要攻击我，更别吃我，日……日后我一……一定叫我哥拿上好的山牲肉来伺候你，以报……答你今日不‘吃’之恩……”

完蛋，她吓得腿都软了！怎么逃呀？

野狼突然一阵长啸，诺安立即跌坐地面，颤着声说：“别……别吃我……我不常运动，肉质又硬又涩……很……很难下咽的。”妈呀！明年此时会是她的忌日吗？

慌乱之际，她早已弄乱了盘发的髻绳，一头乌溜油亮的黑发因而滑落于肩，这模样已将她柔美的女人味表现无遗了。

“去……去吃野鸡或野猪肉，它们比我好……好吃多了。”不管它听得懂或不懂，早已六神无主、面色痴呆的诺安只能尽量开口说话，看样子它似乎满爱听她鬼扯的！

“‘光豆’最不爱吃野猪肉，又老又硬的，你自己留着用吧！”

突然一道人声从野狼身后发出，那人语气充满了调侃与揶揄的趣味。

“是谁？”诺安恍若遇上了观世音菩萨，她急促地唤

难道偷心也犯法